

证券代码：836712

证券简称：宁腾物流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南京宁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南京宁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在 2019 年内向银行贷款，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

关联方无偿给公司拆借资金合计 10,862,930.94 元，公司无需支付利息。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徐东

住所：南京市浦口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高管

2. 自然人

姓名：江淋

住所：南京市浦口区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公司股东徐东妻子

3. 自然人

姓名：徐伟

住所：南京市浦口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高管

4. 自然人

姓名：徐厚祥

住所：南京市浦口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

5. 自然人

姓名：冯地琼

住所：南京市浦口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徐厚祥妻子

6. 自然人

姓名：冯地贵

住所：南京市浦口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徐厚祥妻弟

7. 自然人

姓名：徐厚进

住所：重庆市万州区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徐厚祥胞弟

8. 自然人

姓名：王平

住所：重庆市万州区

关联关系：重庆新美物流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

9. 自然人

姓名：严荣龙

住所：南京市浦口区

关联关系：公司监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无偿给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以及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属于关联方对公司筹措资金维持正常经营提供的支持行为，均不向公司收取费用或利息，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2019年9月16日、2019年10月24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下关支行签订了贷款金额为360万、220万、300万的三份贷款合同，公司股东徐厚祥及其配偶冯地琼、公司股东徐伟、公司股东徐东、公司董事江淋及公司子公司上海中承燃料油有限公司、宜昌新宁腾船务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徐东、徐伟及冯地贵以其自有房产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促进公司的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19年4月24日，本公司与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100万，期限12个月（2019-4-24至2020-4-23），利率9.9%，由徐厚祥、徐东、江淋、提供保证担保。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促进公司的发展，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19年12月20日重庆新美物流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170.51万元，期限24个月（2019-12-20至2021-12-13），利率14.4%，由王平提供担保。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促进公司的发展，补充重庆新美物流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2019年12月20日南京有船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100元，期限36个月（2019-12-30至2023-1-5）利率10.8%，由徐东提供担保。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促进公司的发展，补充南京有船网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2019年3月6日，宜昌新宁腾船务有限公司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金额1000万，期限60个月（2019-3-6至2024-3-6），

利率 8.2%，由宜昌新宁腾船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南京宁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徐厚祥、冯地琼、徐伟、徐东、江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促进公司的发展，补充宜昌新宁腾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2019 年 10 月 29 日，宜昌新宁腾船务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小企业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金额 510 万，期限 60 个月（2019-10-29 至 2024-10-28），利率 6.8%，由宜昌新宁腾船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徐东、江淋、徐伟、徐厚祥、南京宁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次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促进公司的发展，补充宜昌新宁腾公司流动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关联方在 2019 年给公司拆借资金合计 10,862,930.94 元，其中：关联方冯地琼给公司拆借 422,800.00 元，关联方王平给公司拆借 1,154,155.84 元，关联方徐东给公司拆借 8,105,159.10 元，关联方徐厚进给公司拆借 200,000.00 元，关联方徐厚祥给公司拆借 780,000.00 元，关联方徐伟给公司拆借 100,816.00 元，关联方严荣龙给公司拆借 100,000.00.00 元，关联方资金拆入无需支付利息，关联方给公司提供资金支持，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地影响。

五、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无偿给公司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以及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属于关联方对公司筹措资金维持正常经营提供的支持行为，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稳定健康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南京宁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南京宁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宁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2 日